

证券代码：600853

证券简称：龙建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16

债券代码：110100

债券简称：龙建转债

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募集资金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及解除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于近日收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丽江支行通知，公司在该银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在部分资金被冻结的情况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本次募集资金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情况

| 账户名称 | 开户银行 | 银行账号 | 账户类别 | 冻结金额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|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丽江支行 | 5621****0389 | 募集资金专户 | 5,073,612.14 元 |

二、本次部分募集资金被冻结的原因

公司与马文超、黑龙江百立成路桥工程有限公司、曹毅因债权人代位权纠纷，马文超向黑龙江省汤旺县人民法院起诉后申请财产保全，黑龙江省汤旺县人民法院下达(2026)黑 0723 民初 58 号裁定书，裁定冻结公司银行存款 480.00 万元。

公司与荣阳市鑫晟煌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因买卖合同纠纷，荣

阳市鑫晟煌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向荥阳市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，冻结 223,612.14 元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暂未收到冻结该笔银行存款的相关法律文书。

公司与张家口崇礼区勇兴洗砂厂因买卖合同纠纷，张家口崇礼区勇兴洗砂厂向哈尔滨市南岗区人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，冻结 5.00 万元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暂未收到冻结该笔银行存款的相关法律文书。

经公司与相关方沟通协商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资金已全部解除冻结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此次冻结募集资金账户资金金额为 5,073,612.14 元，占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的 0.51%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货币资金的 0.09%，占比相对较小，不会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、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正常实施，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正常运行。

四、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

此次募集资金冻结事项与公司募投项目无关，不存在募集资金账户违规支付情况。公司资金周转情况良好，不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公司将密切关注公司及其子公司募集资金账户的存放与使用情况，加强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管理工作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切实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，公司 2026 年度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为

《中国证券报》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3月17日